

新乡市财政局 新乡市民政局 文件 新乡市残疾人联合会

新财预〔2019〕222号

新乡市财政局 新乡市民政局 新乡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下达 2019 年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市级资金的通知

县（市、区）财政局、民政局、残联：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省与市县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8〕89号）、《新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乡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

(新政文〔2016〕177号)精神和年初预算安排,经市政府批准,现下达你县(市、区)2019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市级资金 万元,用于你县(市、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助。

此次资金收支列入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科目,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根据具体支出用途列相应科目。各县(市、区)要足额落实配套资金,加快预算支出进度,按程序及时将补助资金发放到保障对象。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附件:2019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市级资金分配表

新乡市财政局

新乡市民政局

新乡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9年9月11日

2019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市级资金分配表

单位	人数	单位：万元 金额
合计	49335	
西工区	83	862.25
卫滨区	1554	1.5
红旗区	1316	37.98
牧野区	2012	23.69
凤泉区	1373	36.22
高新区	430	24.72
经开区	201	7.74
平原新区	201	3.68
平原新区	1727	31.09
获嘉县	5389	97.01
新乡县	3589	84.64
原阳县	7181	103.41
延津县	4948	89.07
辉县市	12929	232.73
卫辉市	6600	118.8

批准，
万
-残疾
具体
金，加
同时